

从保险创新到普惠金融 国家“双试点”接连相中宁波



引领高质量发展
践行宁波「四知」精神

核心提示

8月14日，宁波举行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工作推进大会。在宁波开展普惠金融改革试点，这是中央赋予的一项重大改革创新举措，是加快推动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机遇。

会上发布的《宁波市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对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的建设明确了主要目标，绘出了具体路线图并提出了具体的举措。

作为东南沿海重要的港口城市，宁波区位优势明显、产业链优势突出、外向型经济发达，国家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双试点”先后落户。

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将为宁波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探路”，不断深化普惠金融涉外服务能力，成为联通国际国内双循环的重要窗口。

记者 周雁

主要目标

到2022年末，实现融资服务、数字支付、风险防控和金融知识教育四个全覆盖，努力建成全国普惠金融改革先行区、服务优质区、运行安全区。

融资服务全覆盖

●到2022年末，民营企业贷款占全部企业贷款的比重**60%**以上，普惠小微贷款年均增速**20%**以上。

●全市直接融资额年均达到**1500**亿元。



数字支付全覆盖

●民生领域移动支付笔数年均增长**10%**。

●到2022年末，实现数字支付在交通、医疗、教育、旅游、商务等领域全覆盖。

风险防控全覆盖

●力争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控制在“各项贷款不良率+3个百分点”以内。



金融知识教育全覆盖

●到2022年末，金融知识教育对辖内学校覆盖率达**90%**以上，对全市的社区和行政村实现全覆盖。

具体任务



1、完善多层次普惠金融机构体系

- 到2022年末，全市小微支行、科技支行、社区支行等专营（特色）机构数量达到**220**家
- 增强甬兴证券服务企业上市和再融资能力，加快筹建和引进保险法人机构
- 积极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并购投资基金、天使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探索设立四板股权投资基金

2、拓展多元化普惠金融融资渠道

- 加强科创企业上市辅导，支持在科创板、创业板等资本市场上市融资
- 推动有潜力的中小企业在新三板挂牌和融资，鼓励符合条件的新三板挂牌企业转板上市
- 力争到2022年末，宁波股权交易中心累计挂牌企业达**3000**家
- 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发行企业债、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等

3、丰富多样化普惠金融产品和服务

- 探索推广排污权、用能权、碳排放权等质押贷款
- 3年全市新增普惠小微首贷户数**4**万户
- 每年举办融资对接活动不低于**100**场，对接融资需求不低于**1000**亿元
- 深化金融服务“最多跑一次”改革
- 建立授权、授信和尽职免责“三张清单”金融服务机制

4、提升民营小微企业服务，助推“246”产业集群发展

- 推动金融机构为上下游企业提供产业链金融新产品
- 深化小微园区金融服务
- 提高信用贷款占比，到2022年末，新增信用贷款占新增公司贷款比例达**20%**以上
- 推广小微企业卡、乡村振兴卡
- 扩大小额贷款保证保险业务规模，到2022年，贷款年投放额达**70**亿元
- 推广政策性小微企业财产保险等

